

朔州市财政局文件

朔财农〔2020〕84号

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〔2020〕136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暂定名，下同）预算指标 10810 万元。其中：中央资金 5310 万元（项目名称：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，项目代码：Z155110000004），省级资金 5500 万元。收入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，经济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上述指标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使用。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